

债券简称: 10 南昌债

债券代码: 122905

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“10 南昌债”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

重要提示

根据《2010 年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所设定的利率上调选择权, 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决定是否上调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, 上调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 (含本数), 1 个基点为 0.01%。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, 发行人决定上调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0 个基点, 即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 6.13%并固定不变 (注: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, 不计复利, 逾期不另计利息, 债券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6.13%并固定不变)。

为保证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,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

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5 年 (2010 年 4 月 30 日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) 票面年利率为 6.13%, 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;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, 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 0 个基点, 即票面利率为 6.13%, 并在本期债券后 2 年 (2015 年 4 月 30 日至 2017 年 4 月 29 日) 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, 不计复利,

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王旭

电话：0791-83987270

传真：0791-83987270

2、主承销商：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黄小虹、王欣

电话：0791-86265671、86272572

传真：0791-86281723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“10 南昌债”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2015年3月19日

